

全国中专教育物资类专业统编教材

物资经济学 概论

苏祖应 主编

中国物资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经济学类三年专科课程教材

物资经济学

概论

王德林 主编

(京)新登字 090 号

全国中专教育物资类专业统编教材

物资经济学概论

苏祖应 主编



中国物资出版社出版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京辉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25 字数: 161 千字

1991 年 12 月第一版 1991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6000 册

ISBN7-5047-0307-9 / F · 0122 定价: 3.50 元

编 审 说 明

为了更好地贯彻国家教育委员会关于积极扩大教材种类,大力提高教材质量,努力搞活教材工作的基本方针,进一步搞好物资类专业教材建设,全国中专教育物资类专业教材编审委员会在认真总结前十年教材建设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了1989—1995年教材建设规划。凡列入规划的教材,均由教材编审委员会采取招标或特约方式组稿,教材内容尽可能充实十年改革的实践经验和理论研究成果,反映现代科学技术和管理水平,体现物资专业特点,适应各学科教学需要。

《物资经济学概论》是列入教材建设规划、由教材编审委员会采用特约方式组织编写的。主要讲述社会主义物资流通的性质、管理体制、物资供求、物资流通调节机制等内容,适用于全国中等物资学校、物资职工中专学校各专业教学,亦可作为物资部门、物资企业组织干部职工培训、函授和自学的参考书。

参加编写的有:浙江物资学校苏祖应(导言及第三、五章),湖南物资学校周勋章(第一、七章),河北物资学校张堪甫(第二、四、六章),浙江物资学校苏祖应同志任主编。全书由中国物资经济学会钟志奇、物资部政策研究司章慎义同志主审,全国中专教育物资类专业教材编审委员会物资经济与管理编审组审定。

因组织经验和编写水平所限,难免有不妥之处,
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全国中专教育物资类专业教材
编审委员会办公室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物资流通概论	(11)
第一节 物资流通的性质	(11)
第二节 物资流通的特点	(18)
第三节 物资流通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22)
第四节 物资流通在社会再生产中的作用	(26)
第二章 物资管理体制	(33)
第一节 物资管理体制的实质	(33)
第二节 物资管理体制的内容	(37)
第三节 我国物资管理体制的沿革	(42)
第四节 物资管理体制的改革	(50)
第三章 物资流通系统	(56)
第一节 物资价值的流通	(56)
第二节 物资实体的流通	(64)
第三节 物资信息的流通	(78)
第四节 物资流通中商流、物流、信息流的关系	(90)
第四章 物资供求平衡	(94)
第一节 物资供给与需求	(94)
第二节 物资供求平衡的规律及作用	(105)
第三节 物资综合平衡的任务,原则和基本方法	(110)
第五章 物资流通的调节机制	(119)
第一节 计划机制	(119)

第二节	市场机制	(124)
第三节	价格机制	(132)
第四节	财政和金融机制	(144)
第五节	各种调节机制的综合运用	(158)
第六章	物资流通过程	(169)
第一节	物资流通形式	(169)
第二节	物资流通渠道	(170)
第三节	物资流通环节	(173)
第四节	物资流通时间	(179)
第七章	物资流通经济效益	(187)
第一节	物资流通经济效益的概念和评价标准	...	(187)
第二节	资金周转与经济效益	(193)
第三节	物资流通劳动与经济效益	(199)
第四节	物资流通费用和利润	(207)
第五节	合理利用物资资源,提高社会经济效益	...	(214)

导 言

《物资经济学》是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为指导,结合我国实际,总结建国以来物资流通的实践经验,探索物资流通的运行机制和规律而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的一门新的部门经济学。按经济学的分类,属于应用经济学,但它又为物资经济管理的各学科提供理论基础。

一 物资和物资流通

物资,是物质资料的总称。它既包括自然界直接提供的物质财富,又包括经过人们的生产劳动创造的劳动产品;既包括直接用来满足人们物质和文化生活的生活资料,又包括用于生产消费的生产资料。但是,我国经济工作中和《物资经济学》中所指的物资并不是这个广义的无所不包的概念,而是一个特定的范畴,即仅指劳动产品中进入流通领域的工业品生产资料,即主要由工业提供的用于社会再生产的生产资料。生产资料分为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两大类。本书研究的物资,主要是指劳动对象中的原料、材料和燃料,劳动资料中的生产工具、机电设备及管、桶等容器。既有最初产品、中间产品也有最终产品。至于通常说的“物资即生产资料”只是一种约定俗成的概括。为了叙述的方便,本书也采用这种说法。

马克思说:“流通本身只是交换的一定要素,或者也是从总体上看交换。”^①可见,流通属于交换的范畴。交换早在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1页。

原始社会末期就产生了,最初采取物物直接交换(W-W)的形式,这时,卖和买结合在一起,卖同时是买,买同时是卖。随着生产和交换的进一步发展,由于交换双方不一定正好需要对方的产品,物物交换遇到困难,便产生了货币。于是,交换便成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它将交换过程分解为两个独立的阶段,即卖的阶段(W-G)和买的阶段(G-W),这就是商品流通。商品流通是商品经济特有的范畴。因此,在商品货币经济的条件下,流通就是指商品流通,就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

在商品经济中,流通可分为简单商品流通和发达的商品流通两种形式。简单商品流通从卖(W-G)开始,以买(G-W)告终,即为买而卖。卖出商品,目的是要买回商品,以供自己再生产或生活消费。小商品生产者所进行的商品交换就是这种形式的流通。发达的商品流通从买(G-W)开始,以卖(W-G)告终,即为卖而买。目的是为了货币增殖,取得盈利。

由于社会生产分为生产资料生产和生活资料生产两大部类,商品流通也相应的分为生产资料流通和生活资料流通。物资在我国既然是指工业品生产资料,那么,物资流通则主要是指生产资料流通。物资流通的定义,就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的生产资料商品交换。

物资流通领域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物资从离开生产过程到进入生产消费过程以前的整个循环阶段。包括两大部类之间和第I部类内部各部门、各企业之间的生产资料交换。

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人们要周而复始地进行生产,就必须连续地使用和消费大量的生产资料。而生产资料是由

社会第Ⅰ部类各生产部门、各生产企业生产出来的。生产出来后,它必须在第Ⅰ部类内部各部门、各企业之间进行交换,同时,还必须与第Ⅱ部类各部门、各企业之间进行交换,使生产资料进入生产场所,社会生产才得以顺利进行。马克思说:“为了进行再生产,第Ⅰ部类的这些产品,同样会不断地再作为生产资料在这个部类的各个生产部门之间进行分配。一部分直接留在这些产品的生产部门;另一部分则转入其它生产场所。因此,在这个部类的不同生产场所之间发生一种不断往返的运动。”¹这种“不断往返的运动”在社会生产各部门、各企业之间进行着,形成了社会再生产的前提条件。在现代化生产中,由于生产社会化程度越来越高,专业化分工越来越细,两大部类包括着许多分工不同而又互相联系的部门和企业,它们必须相互交换千千万万种生产资料。这些生产资料必须在品种、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性能以及交换的时间和空间方面都能满足相互之间的需要,才能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因此,随着生产的不断发展,我国物资流通的规模将越来越大,交换的关系将越来越复杂,认真研究和正确解决物资流通问题,就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二 物资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和范围

《物资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我国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物资流通的经济关系和经济规律。它区别于资本主义条件下生产资料流通的研究。因为,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物资流通中的经济关系,是反映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之间的新型经济关系,其目的是为了¹满足社会主义再生产的需要,它是在国家的宏观控制和计划调节下进行的;它也区别于其

¹《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4页。

它社会主义国家对生产资料流通的研究,因为,我们研究的是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条件下,在我国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物资流通中的经济关系和经济规律。所以,要求从我国实际出发,使它具有中国特色。

我国物资流通中的经济关系,主要是在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各种经济形式的企业之间的物资交换活动中形成的。“这种社会的经济关系,首先是作为利益表现出来。”^①是交换双方或多方的物质利益关系,当然,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它们之间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但也存在着不同的利益,存在着利益的差别和矛盾,存在着各个主体之间的利益分配问题。其次,这种经济关系还表现为经济协作关系。商品经济越发展,生产社会化程度就越高,专业化分工就越细,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之间的经济协作就越广泛、越密切。而经济协作主要是通过生产资料商品交换进行的,在频繁的交换中,大家围绕着我国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围绕着发展社会生产力而相互协作。所以,研究我国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物资流通中的经济关系,就主要是研究错综复杂的物质利益关系和经济协作关系。

研究物资流通中的经济关系,是为了揭示物资流通中的经济规律,按经济规律办事。什么是经济规律呢?就是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经济现象间的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简言之,就是经济发展变化的客观必然性。我国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的物资流通有没有自己的经济规律呢?回答是肯定的。恩格斯指出:“生产和交换是两种不同的职能。”“这两种社会职能的每一种都处于多半是特殊的外界作用的影响之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37页。

下,所以都有多半是它自己的特殊的规律。”^① 还指出:“产品贸易一旦离开生产本身而独立起来,它就会循着本身的运动方向运行,这一运动总的说来是受生产运动支配的,但在单个的情况下和在这个总的隶属关系以内,它毕竟还是循着这个新因素的本性所固有的规律运行的,这个运动有自己的阶段,并且也反过来对生产运动起作用。”^② 恩格斯的这些话说明商品流通领域存在着客观的经济规律。现实的经济生产也证明了这一点。

在我国社会主义物资流通中有哪些经济规律呢?我们认为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规律。

第一,在一切社会形态中存在和发生作用的共有的经济规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按照这一规律,物资流通中的经济关系必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力发展水平。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落后而且发展很不平衡。一部分现代化工业,同大量落后于现代水平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工业同时存在;一部分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同广大不发达地区和贫困地区同时存在;少量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科学技术,同普遍的科学技术落后的情况同时存在。生产力的落后,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所必需的生产社会化程度还很低,商品经济和国内市场很不发达,这就决定了在生产关系方面,在我国物资流通中,必须发展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多种交换关系;必须大力发展生产资料市场。

第二,在几个社会形态都存在和发生作用的经济规律,如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6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81页。

商品经济的共有规律——价值规律。在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生产资料仍然是商品,价值规律必然支配着生产资料的生产 and 流通,在物资流通中起着重要的调节作用。因此,在物资流通中必须自觉地认识和运用价值规律。

第三,社会主义社会特有的经济规律,如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这些规律首先决定了物资流通的目的是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物资流通工作的方针必须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其次,决定了我国的物资流通是有计划的,生产资料市场是计划指导下的商品市场。

第四,仅在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领域发生作用的规律。如商品自愿让渡的规律、等价交换规律、节约流通时间规律、商品供求规律、竞争规律,等等。这些规律决定了在物资流通中必须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要加速物资和资金的周转,缩短流通时间;要讲求物资流通中的经济效益等等。

第五,仅在物资流通领域发生作用的规律。由于生产资料流通与生活资料流通有着明显的区别,物资流通就有区别于生活资料流通的特有的运动规律。这方面的规律大体上可以提出以下几点:

(一)物资资源优化配置的规律

由于物资是生产要素,各种物资资源在流通过程中是从一个生产过程进入另一个生产过程,在不同的生产场所之间发生不断往返的运动。所以,物资流通和生产紧密联系,对生产作用很大,只有使物资资源合理配置才能使社会生产顺利进行。比如,在国民经济各个部门之间按比例分配生产资料;在物资供应中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实行倾斜政策,择优供应;在物资的实体运动过程中,促进物资的合理利用,等

等。这样,就能优化物资资源的配置,使社会再生产持续稳定地发展。反之,如果违背这一规律,就会使物资资源配置不合理,流通不畅,破坏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比例关系,直接阻碍社会再生产的进行。

(二)按质、按量、及时、配套供应的规律

由于各种物资是直接用于生产建设的,它必须按生产的要求来组织流通。生产建设对物资流通的要求:第一,是严格按照生产建设所需物资的数量、质量、规格、标准进行供应。第二,按时供应。生产建设连续稳定地进行,对各种原材料要求供应的时间性很强。第三,配套供应。一个生产企业,一个建设单位需要的物资成千上万种,各种物资之间配套性很强。物资供应只有做到这几点才能满足生产,保证生产建设顺利进行。所以,按质、按量、及时、配套地供应是物资流通中的客观规律。

(三)供需关系稳定的规律

一般说来,生产资料的生产结构较稳定,批量较大,消费的连续性稳定性也较强,而且相对集中。这就在客观上要求形成相对稳定的供需关系,尤其是大宗的、专用的物资,适宜采取直达供货的形式。

由此可见,我国社会主义物资流通是为一个复杂的经济规律体系所支配着、制约着的。我们必须自觉地按照经济规律的客观要求来组织物资流通。

由上述研究对象决定,物资经济学的研究范围是整个社会再生产的物资流通过程,即生产资料产品离开生产过程到进入生产消费过程之前的全部运动。包括生产企业的生产资料商品销售过程,物资流通部门及物资流通企业的计划、组织和经营活动,以及物资消费企业的物资供应过程。社会再生

产总过程,是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马克思说:“交换当然也就当做生产的要素包含在生产之内。”^①可见,生产和流通是密切相关的,生产决定流通,流通反作用于生产,它们之间存在着互相制约的辩证统一关系。恩格斯指出:“这两种职能在每一瞬间都互相制约,并且互相影响,以致它们可以叫做经济曲线的横坐标和纵坐标。”^②因此,只有把流通同生产密切联系起来,把物资流通过程作为社会再生产总过程的组成部分来进行研究,才能认识物资流通中的经济关系,从而正确地揭示物资流通过程中的客观经济规律,正确解决物资流通中的多种矛盾和问题,促进社会生产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

《物资经济学》的具体任务,是揭示我国社会主义物资流通过程中的客观规律和经济关系的实质;探索我国社会主义物资流通的本质、特点及其运行机制;分析物资流通中的各种矛盾,研究物资流通体制,物资流通系统,物资供求平衡,物资流通的调节机制,物资流通过程,物资流通经济效益等方面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为建立高效、通畅、可调控的物资流通体系作出贡献。

三 《物资经济学概论》的指导思想及其内容体系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商品经济,实行计划经济同发展商品经济不是彼此排斥而是相互统一的,应当并且可能既发挥计划经济的优越性,又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贯彻执行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这就是我们编写《物资经济学概论》的指导思想。根据这个指导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1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6页。

思想,建立《物资经济学概论》的内容体系,全书分为导言和七章,共八个部分,除导言外,七章的主要内容简介如下:

(一)物资流通概论。本章概述物资流通的性质和特点,物资流通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阐明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生产资料是商品,物资流通是商品流通,但它区别于资本主义,反映着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之间的新型经济关系,其目的是为了_·满足社会主义再生产的需要,是在国家的指导和控制下进行的有计划的商品流通;指出我国物资流通区别于生活资料流通,有它自身的特点;分析了物资流通是社会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社会再生产中处于中间和媒介的地位,是生产和生产消费的桥梁和纽带,在我国社会主义生产、积累、分配以及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提高整个社会经济效益中都显示着重大的作用。

(二)物资管理体制。本章主要论述我国物资管理体制的实质、内容及改革。我们特别注意总结我国十余年来物资管理体制改革的经验,对物资管理体制的实质,物资计划体制、供销体制、物资管理机构等方面都吸收了改革的成果,叙述了新的内容。并探讨了我国物资管理体制改革的客观依据、改革的条件及如何进一步深化物资体制改革,建立高效、畅通、可调控的物资流通体系。

(三)物资流通系统。本章主要阐述物资的价值流通、实体流通、信息流通及三者的相互关系。阐明在物资流通过程中,通过购买和销售,使物资的价值形态由货币转化为商品又由商品转化为货币,购销活动实现的市场和控制。论述通过物资实体的运输、储存和加工,使物资产生了空间和时间上的转移,使用价值形式得以更替的过程,以及如何经济合理地组织物资的储存和运输。分析物资信息流通的内容、特点和过

程。在此基础上说明上述“三流”的分立与统一的关系。

(四)物资供求平衡。本章主要阐述物资供给与需求的关系、构成及矛盾,物资供求矛盾变化的规律,物资供给与需求的平衡。着重论述物资综合平衡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物资综合平衡的任务,原则和基本方法。

(五)物资流通的调节机制。本章主要阐述在物资流通中如何逐步建立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宏观调控体系。并对这个调控体系所包括的计划机制、市场机制、价格机制、财政和金融调节机制的含义、特点、作用及其运用等方面加以论述。

(六)物资流通过程。本章主要包括物资流通形式、物资流通渠道、物资流通环节及物资流通时间等内容。论述现阶段我国物资流通的运动形式、社会形式,如何实现物资的多渠道、少环节流通,以及加速物资周转、节约物资流通时间的意义和途径。

(七)物资流通经济效益。本章在阐明物资流通经济效益的概念和评价标准的基础上,论述资金周转与经济效益的关系,物资流通费用和利润,物资流通劳动与经济效益的关系,合理利用物资资源与社会经济效益的关系。论述通过加速资金周转、降低流通费用、取得合理的利润、提高劳动生产率、合理利用物资资源等途径,以提高物资流通中的经济效益。

由于《物资经济学》的理论研究还处于初期阶段,我们的认识也在逐步深入。《物资经济学概论》自建立以来,虽经多次修改,但还是不够成熟的。我们希望读者不吝批评指正,以使其逐步成长和完善。